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 〔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若無，免填)			計畫 主辦機關	新竹縣芎林鄉公所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07 年 05 月 28 日
標案名稱	<u>107 年度芎林鄉區域排水河道改善工程</u>			地點	新竹縣芎林鄉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芎林鄉公所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新典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監造單位	新典工程顧問有限 公司	承包商	峻烽營造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2,244(千元)			契約金額	1,660(千元)
工程概要	芎林鄉區域排水河道整治，新設護岸 40 公尺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截至 107 年 05 月 25 日止： 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72.50%；實際 99.88%； 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124 千元；實際 254 千元。 三、目前進行 芎林鄉區域排水河道改善施工中				
查核 委員	外聘：林文雄、劉冠德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7 年 04 月 23 日至 107 年 06 月 15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張文華、廖梅硃		查核分數 (等級)	80 分 (甲等)	
優點	一、主辦機關：已建立品質督導機制，現場 4/30 及 5/14 督導兩次。 二、監造單位：監造技師現地督導兩次 5/4 及 5/10，紀錄填寫詳實。 三、承攬廠商：落實各工項自主檢查並記錄。 四、施工品質：(1)擋土牆完成面線型平順，河道整理工項完成確實美觀。(2)新舊護岸雖未設計植筋銜接，施工單位主動植筋銜接。(3)伸縮縫依規定設置且洩水孔放置整齊。 五、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皆按契約規定辦理。 六、安全衛生：落實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缺點	1. 主辦機關：品質督導紀錄應正式發函文並落實缺失改善追蹤。(4.01.04) 2. 主辦機關：監造計畫未確實審查(如氯離子未依規範修正仍 0.3kg/m ³)。(4.01.06) 3. 監造單位：品質管理標準訂定未符合需求，例：混凝土的氯離子含量標準值仍為 0.3 kg/m ³ 應修正為 0.15kg/m ³ ，鋼筋亦無訂定查驗標準，請改善。(4.02.01.05) 4. 監造單位：未落實審查承攬廠商混凝土坍度標準，例：承攬廠商坍度標準為 15+-4.0 與監造計畫標準不一致。(4.02.03.03) 5. 監造單位：抽查施工作業及抽驗材料設備，並填具抽查(驗)紀錄表填具應明確，發現缺失應加強缺失改善落實執行如查驗記錄表鋼筋標準漏填或模板檢查記錄未填。(4.02.03.04)				

	<p>6.承攬廠商：施工日誌記載缺漏，例:4/24 主辦單位現場督導缺失未填載內容 (4.03.03)</p> <p>7.承攬廠商：混凝土自主檢查表坍度填寫宜記載至公厘(應至公分下一位數)。 (4.03.04)</p> <p>8.承攬廠商：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未明顯顯示工成名稱及照片日期。 (4.03.14.03)</p> <p>9.護岸擋土牆面澆置、搗實不佳，部分有蜂窩產生，請加以改善。 (5.01.01)</p> <p>10.(1)0K+020 護岸擋土牆斜面有一處混凝土完成面凹陷，請改善。(2)護岸擋土牆混凝土完成面表面有混凝土浮渣請整理，請改善。 (5.01.99)</p> <p>11.回填土分層夯實無紀錄。 (5.06.01)</p> <p>12.回填料含有機物、木材或其他雜物未清理及整平。 (5.06.05)</p> <p>13.坍度試驗紀錄檢驗頻率不足。 (5.10.01.03)</p> <p>14.於高差 2 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部分，未設置符合規定之防墜設施。 (5.14.01.01)</p> <p>15.護岸擋土牆尚餘背填土工項未完成，工區入口仍應設置交通錐等隔離設施。 (5.15.09)</p> <p>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p>
<p>規 劃 設 計 問 題 及 建 議</p>	<p>建議： 無</p>
<p>品 質 指 標</p>	<p>環境：81 分；安全：80 分；強度：79 分；美觀：81 分；功能：81 分。</p>
<p>其 他 建 議</p>	<p>1• 設計新舊構造物銜接應考量如何銜接。 2• 護岸設施構造無伸縮縫表面是否應以填縫膠處理。</p>
<p>扣 點 統 計</p>	<p>廠商總計扣點數 0 點。</p>
<p>檢 驗 拆 驗</p>	<p>(未填)</p>